

2022 年度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林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

(二)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

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 配合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配合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配合建立完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配合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四)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本级）2022 年度单位预算开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和推进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配合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配合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市局编制城市发展战略规划和论证，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参与区域空间规划编制，指导和参与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编制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配合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配合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配合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城乡规划政策实施。

（七）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分配和执行上级下达的土地、矿产等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报（审）批及批后监管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和区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初审及上报工作。组织负责实施土地、林地、湿地、矿产资源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选址、规划条件确定，以及建设用

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湿地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配合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九）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并拟定本地配套耕地保护政策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林业（林草）和湿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林草）和湿地生态保护修复，组织绿化造林工作。组织实施林业（林草）、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组织实施公益林的培育、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依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推进林业改革等工作。

（十一）负责森林、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林业采伐限额，参与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配合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配合监督管理林业生物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监督管

理各类自然保护地。参与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规划的编制与上报审批。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开展护林巡护、火源管理等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和地质工作。配合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配合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压覆矿产资源报批。协助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配合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配合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而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配合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组织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三）配合对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林业、矿产资源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领域无证勘查、无证开采、以探代采、越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

（十四）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提供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五）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

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

（十六）按规定履行领导班子建设、机构编制、组织人事、人才队伍建设和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

（十七）完成市局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常州市自然资源局武进分局根据市局授权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推进“多规合一”，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二）财务审计科（三）政策法规监督科（四）行政服务科（五）国土空间规划科（村镇规划科）（六）自然资源保护修复科（用途管制科）（七）自然资源利用管理科（八）市政规划管理科（九）建设工程管理科（十）林业和矿产管理科（湿地管理科）（十一）自然资源调查登记科（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十

二) 组织人事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镇级),常州市林业站武进分站。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本级),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镇级),常州市林业站武进分站。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节点,做好 2022 年的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影响深远。2022 年全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总体思路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围绕武进区在“全市挑大梁、全省当先行、全国占前位”的发展要求,贯彻落实“532”发展战略,以“优空间、促发展、护生态、重服务、惠民生”为主线,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为“两湖创新区”“最美湖湾城”建设提供坚强的自然资源和规划服务保障。

(一) 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引领,擘画一张蓝图

1. 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争取在 2022 年完成规划成果编制及报批。在完成国土空间规划总体(分区)规划及各镇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

逐步推进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含村庄规划）修编，逐步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一套图。。

2. 抢抓重大战略机遇，谋划重点地区规划建设。围绕常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识势、谋势、蓄势、起势、成势”要求及“1358”整体要求，落实好“532”发展战略，与市局上下联动，着力把两湖创新区核心区打造成生态之城、秀美之城、科技之城、创新之城、青年之城、未来之城。一方面，做好“两湖创新区”规划研究工作，围绕 1 湾（环溇湖百里生态湾）2 心（中央活力中心和国际科创中心）3 岸（中央活力区、国际科创区、花海田园区）的空间格局在国土空间规划中予以落实。另一方面，完善环溇湖地区重点片区城市设计，并做好下一步详细规划等编制工作，加快推进面向“十四五”的 2+X 环溇湖重点区域规划深化工作（2 是指溇湖中央活力区核心区及常州南站周边国际咨询和滨湖示范段景观详细方案国际咨询，X 是指邀请国内顶尖规划设计专业团队围绕产业、生态、交通、市政、土地整备、建筑标志性节点等若干专题同步展开相应专项规划研究），为建设“最美湖湾城”提供规划支撑。

3. 完善民生设施规划，探索构建便利生活圈。以教育、文化、医疗、养老、体育、公园等设施为研究对象，以详细规划修编为抓手，落实社区生活圈配套要求，因地制宜探索符合武进实际的社区生活圈配套方案，建立具有武进特色的健康的、共享的、友好的、安全的社区生活圈规划，引导居民健康绿色的生活方式，建设美丽宜居城市。

（二）以提质增效为导向，强化要素保障

1. 多维度提升资源要素保障。继续按照“重保优供、分级保障”要求，优先保障实体经济、民生领域、基础设施和新兴产业用地需求。有效探索点状供地方式，保障全区乡村多样化用地需求，助推乡村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发展，实现节地水平和产出效益“双提升”目标。严格重大项目入库审核，梳理新入库重大项目准确信息，做到早谋划、早推进，对 2022 年度省、市重大项目提供全方位、全流程保姆式的用地保障。

2. 多举措推进土地高效利用。加快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在确保各项建设用地及时供应的基础上，高质量完成省厅下达的“增存挂钩”任务。探索工矿仓储用地“带方案挂牌”出让模式，进一步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继续在武进国家高新区、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推进“标准地”供地模式，加快推出一批经济指标高、科技含量高、产出效益高的精品项目。建立“标准地+承诺制”制度体系，在首批西太湖科技产业园 3 块“标准地”成功出让的基础上，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进一步在全区逐步扩面施行。切实推进“双合同”机制，将用地批后监管落到实处。大力倡导“亩产论英雄”，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实施土地综合整治，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深入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做好 2022 年低效用地再开发库动态调整。健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保障机制，积极探索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路径，促进节约集约“双提升”。

3. 多渠道促进土地市场平稳运行。继续做好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进一步激活乡镇土地要素，促进乡村振兴和

城乡融合发展。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要求，树立“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导向，按照城市更新与土地整備规划，提前谋划、预先准备，力争做到“地等市场”，确保 2022 年度经营性用地稳定供给，维护土地市场平稳运行。

（三）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强化资源保护

1.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严格落实“六个严禁”要求，采取有力措施，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全面开展耕地保护检查，坚决遏制违规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开展绿化造林、挖湖造景等非农建设行为。推进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足工作，切实解决划定不实、碎片化和发展用地之间的矛盾冲突，提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水平和质量。严格规范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切实做好耕地占补平衡后期管护，确保补充耕地数量真实，质量可靠。

2. 大力培育生态绿地资源。加快“林长制”实施，建立健全全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大力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强化绿线管理，2022 年计划完成造林面积 3000 亩（其中净增造林 400 亩，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造、更新造林等 800 亩，封山育林 1800 亩），森林抚育 1.2 万亩、四旁植树 25 万株，创建省级绿美村庄 6 个，力争林木覆盖率达到 26.55%。进一步完善湿地保护体系，加快小微湿地示范点建设，持续推进退化湿地修复治理，2022 年计划完成生态湿地修复 1000 亩。

3. 不断强化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按照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总体方案》的部署，构建科学高效的自然资源

统一调查监测体系，统筹开展各类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工作任务，逐步形成健全的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体系和顺畅的调查监测工作机制，为更好地履行自然资源管理“两统一”职责，实现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提供基础支撑和服务保障。

（四）以服务高质量为目标，提升管理水平

1. 提高审批工作效能。服务好全区村庄规划范围内建设项目，推进农村宅基地和建房（规划许可）电子批准书试点；强化民生项目优先，促进民生工程补短板，从简、从速办理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项目的规划审批，继续试点并推广“带方案出让”模式，推动实现“拿地即开工”；在告知承诺制的基础上，试行小型社会事业类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同审，进一步简化流程。充分预判集中出地阶段性审批压力以及项目对周边地块的影响，从源头上避免或减少社会矛盾的产生；做好建设工程审批制度改革相关工作，把相关改革要求落到实处，提高审批效能。

2. 做好“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在审查权限下放的镇和板块，继续做好技术支撑和审批把关工作；已经实现审批权限下放的园区，加强工作督查，确保审查、审批权限“放得下”“接得住”“办得好”。持续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推动实施社会事业项目、工业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告知承诺制。推进“多测合一”，建立健全测绘成果共享互认机制，对验收涉及的测绘工作，实行“一次委托、联合测绘、成果共享”。

3. 探索土地储备标准化。完善土地储备规划和计划编制，规范有序实施土地储备工作，充分发挥土地储备在促进规范和调控土地市场、服务高质量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强化土地储备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健全土地储备资金收支管理体系，充分保障土地储备资金需求；提升土地储备信息化监管水平，提高土地储备地块信息准确性、资金监管透明度，实现土地储备实时动态监管和在线即时监督监测。

4. 加强信息服务保障。根据“多测合一”改革实施方案，积极调整优化测绘内容和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做好第一、二阶段测绘成果的提交汇总。推进《武进区数字地形图更新测绘项目》，保持基础测绘成果的持续更新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中基础空间信息数据的现势性。持之以恒完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严格按照网络安全建设“三同步”原则，保障网络安全需求。

（五）以依法行政为抓手，保障发展环境

1.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丰富“互联网+法制宣传”新手段，不断拓展普法宣传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以新《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江苏省土地管理条例》实施为契机，结合“世界地球日”“全国土地日”“测绘法宣传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普法时点，因地制宜开展“法律六进”活动，不断强化自然资源和规划法律法规宣传，让法治宣传教育强起来、实起来、暖起来，提高自然资源和规划法治建设水平。

2. 切实维护自然资源管理秩序。保持自然资源执法高压态势，切实将自然资源执法“严起来”的要求落实到位，以“零容忍”态度，强化“巡查联动、多维监管”，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深入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确保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过程有痕留印、执法决定合法有效。利用“日卫片”+“慧眼守土”，构建“天上看、地上查、视频探、网上管”的动态监测体系，实现对山水林田湖草冰沙全方位监管。

3. 持续提升安全生产能力。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巩固提升年”要求，加强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力度，形成全年高压态势，确保完成全区森林防火、地质灾害防治等安全生产目标任务。加快森林防火、地质灾害预警能力建设，积极探索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新机制，运用“云臻森林”平台实行全区林木全过程质量监管，实现“人防+技防”有机融合。

4. 依法依规做好土地征收。按照新《土地管理法》《江苏省土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科学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严格履行土地征收预公告、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示、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程序，切实做到“即征即保、应保尽保”。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1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9.5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51.2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6.83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76.4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16.90	本年支出合计	6,416.9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416.90	支出总计	6,416.9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416.90	6,416.90	6,416.90														
51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6,416.90	6,416.90	6,416.90														
510001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本级）	4,137.94	4,137.94	4,137.94														
510002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镇级）	1,852.04	1,852.04	1,852.04														
510003	常州市林业站武进分站	426.92	426.92	426.9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416.90	4,248.94	2,16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442.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84	442.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23	295.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61	147.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1	119.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1	119.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8	60.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4	2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79	31.79				
213	农林水支出	251.27	136.46	114.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1.27	136.46	114.81			
2130204	事业机构	139.34	136.46	2.8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1.93		111.9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6.83	1,873.68	2,053.1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920.83	1,873.68	2,047.15			
2200101	行政运行	1,046.05	1,046.05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6.70		26.7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49.00		249.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599.08	827.63	1,771.45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		6.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6.45	1,676.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45	1,67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66	450.66				
2210202	提租补贴	616.21	616.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09.58	609.5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416.90	一、本年支出	6,416.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1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9.5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51.2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6.83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676.4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416.90	支出总计	6,416.9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16.90	4,248.94	4,054.20	194.74	2,16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442.84	442.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84	442.84	442.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23	295.23	295.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61	147.61	147.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1	119.51	119.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1	119.51	119.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8	60.78	60.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4	26.94	2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79	31.79	31.79		
213	农林水支出	251.27	136.46	123.13	13.33	114.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1.27	136.46	123.13	13.33	114.81
2130204	事业机构	139.34	136.46	123.13	13.33	2.8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1.93				111.9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6.83	1,873.68	1,692.27	181.41	2,053.1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920.83	1,873.68	1,692.27	181.41	2,047.15
2200101	行政运行	1,046.05	1,046.05	941.24	104.81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6.70				26.7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49.00				249.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599.08	827.63	751.03	76.60	1,771.45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				6.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6.45	1,676.45	1,676.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45	1,676.45	1,67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66	450.66	450.66		
2210202	提租补贴	616.21	616.21	616.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09.58	609.58	609.5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48.94	4,054.20	194.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89.06	3,789.06	
30101	基本工资	638.86	638.86	
30102	津贴补贴	2,105.04	2,105.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23	295.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61	147.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2	87.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79	31.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6	12.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0.66	450.66	
30114	医疗费	19.39	19.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74		194.74
30201	办公费	124.40		124.4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0.80		0.8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44.17		44.17
30229	福利费	6.93		6.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		8.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14	265.14	
30302	退休费	258.84	258.84	
30305	生活补助	6.30	6.3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16.90	4,248.94	4,054.20	194.74	2,16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442.84	442.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84	442.84	442.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23	295.23	295.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61	147.61	147.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1	119.51	119.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1	119.51	119.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8	60.78	60.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4	26.94	26.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79	31.79	31.79		
213	农林水支出	251.27	136.46	123.13	13.33	114.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51.27	136.46	123.13	13.33	114.81
2130204	事业机构	139.34	136.46	123.13	13.33	2.8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11.93				111.9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6.83	1,873.68	1,692.27	181.41	2,053.1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920.83	1,873.68	1,692.27	181.41	2,047.15
2200101	行政运行	1,046.05	1,046.05	941.24	104.81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6.70				26.7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49.00				249.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599.08	827.63	751.03	76.60	1,771.45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				6.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6.45	1,676.45	1,676.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45	1,676.45	1,676.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0.66	450.66	450.66		
2210202	提租补贴	616.21	616.21	616.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09.58	609.58	609.5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48.94	4,054.20	194.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89.06	3,789.06	
30101	基本工资	638.86	638.86	
30102	津贴补贴	2,105.04	2,105.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23	295.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61	147.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2	87.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79	31.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6	12.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0.66	450.66	
30114	医疗费	19.39	19.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74		194.74
30201	办公费	124.40		124.4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0.80		0.8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44.17		44.17
30229	福利费	6.93		6.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		8.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14	265.14	
30302	退休费	258.84	258.84	
30305	生活补助	6.30	6.3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5.00	3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8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41
30201	办公费	116.40
30215	会议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41.17
30229	福利费	6.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0.35				80.35
货物类	基本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电脑、打复印机和空调等	集中采购	80.35				80.35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41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79.04 万元，增长 11.83%。

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6,41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416.9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1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9.04 万元，增长 11.83%。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和业务需要，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41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416.9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42.84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0.03 万元，增长 12.74%。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9.51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6.54 万元，增长 5.79%。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51.27 万元，主要用于于区林业站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6.41 万元，增长 16.9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部分项目经费。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3,926.83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开展自然资源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7.15 万元，增长 7.8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部分项目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76.4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98.91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6,416.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416.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

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416.9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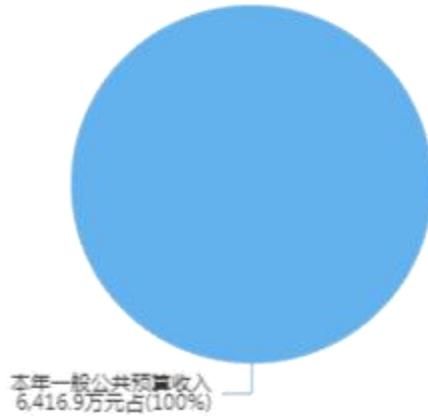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6,416.9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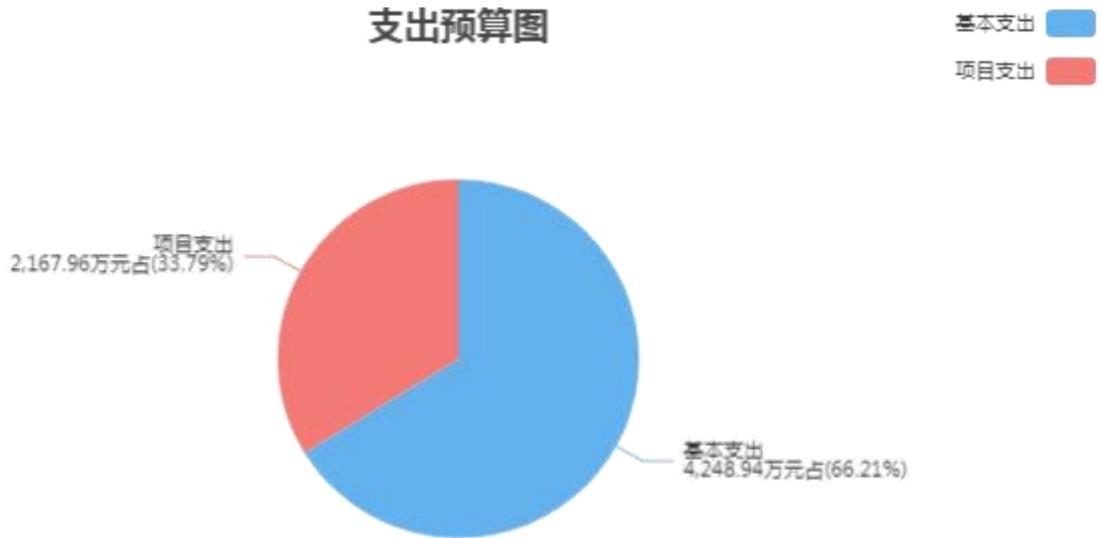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4,248.94 万元，占 66.21%；

项目支出 2,167.96 万元，占 33.7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416.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79.04 万元，增长 11.83%。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和业务需要，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41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9.04 万元，增长 11.83%。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和业务需要，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95.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35 万元，增

长 12.73%。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47.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7 万元，增长 12.73%。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60.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7 万元，增长 15.97%。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26.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4 万元，减少 10.74%。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31.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 万元，增长 4.64%。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经费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

1.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 139.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57 万元，增长 35.58%。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2.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 111.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 万元，增长 1.82%。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046.05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4.9 万元，减少 1.4%。主要原因是调入人员，经费增加。

2.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支出 2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1 万元，减少 56.8%。主要原因是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与补划项目进入收尾阶段。

3.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支出 2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83 万元，增长 199.39%。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增加项目经费。

4.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 2,599.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33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增加项目经费。

5.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支出 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增加出租房屋维修经费。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50.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66 万元，增长 3.6%。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16.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2.45 万元，增长 69.4%。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609.58 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 30.8 万元，增长 5.32%。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人员经费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248.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5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4.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41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9.04 万元，增长 11.83%。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提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和业务需要，增加部分项目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248.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5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

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94.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应业务开展需要，增加部分培训项目。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81.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8 万元，减少 1.9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和去世，导致以人数计算的运行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0.3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80.3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6,416.9 万元；本部门共 3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2,167.96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

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